

汕头职院教务处文件

汕职院教〔2022〕26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 1+X 证书制度试点的通知

各学系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2 年 1+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以下称《通知》）要求，1+X 证书制度试点申报和建设工作有关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 1+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没有沿用批次，2021 年 1+X 证书制度试点未完成部分按需重新申报。

二、启动 2021 年 1+X 证书制度试点申报工作

（一）有意申报者，请认真对照《通知》要求，确定可参与试点的专业与对应的证书（已公布的证书信息可登陆“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”进行查阅：<https://vsic.ncb.edu.cn/>）。申报前请了解清楚每项证书的考核

站点建设要求、考核时间等相关信息，确保能按时完成年度考核任务再进行申报。

(二) 申报材料。请按要求准备提交以下材料：

1. 2022 年 1+X 证书制度试点申报表 **word 电子版**（附件 2）和 1+X 证书制度试点项目备案表（附件 3）**word 电子版和学系盖章纸质版**。请严格按照表格内容要求填写；

2. 项目论证报告（附件 4）**word 电子版和纸质版**。所有今年申报的证书都要进行论证（包括去年参加过的），请围绕拟申报的证书是否符合学校专业建设目标和人才培养定位、参与试点可行性等方面来撰写。论证报告题目为“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关于申报 XX 证书试点的论证报告”。

请于 4 月 29 日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至教务处邮箱：o_jwc@stpt.edu.cn，纸质版提交至教务处 714，届时由教务处汇总收集加盖院章。逾期视为放弃申报。最终申报项目由学院统筹后确定。

(三) 为保证 2022 年 1+X 证书制度试点后续工作顺利进行，请各证书负责人申报后加入学院 1+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群。后续工作通知将在微信工作群发布。



该二维码7天内(4月25日前)有效,重新进入将更新

联系人: 蔡老师

联系方式: 13750023060

附件: 1.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1+X证书制度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

2. 2022年1+X证书制度试点申报表

3. 2022年1+X证书制度试点项目备案表

4. 2022年1+X证书制度试点项目论证报告

教务处

2022年4月19日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2022年4月19日印发
